

案例研究：中越北部湾划界协定

中国和越南陆地相邻，并在北部湾的海域既相邻又相向。北部湾是个比较狭窄的海湾，其最宽处只有180海里。随着《海洋法公约》的签订和资源开发的需要，中越两国的北部湾划界问题急需解决。为此，经过长期的谈判和协商，两国于2000年12月25日签订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关于两国在北部湾领海、专管经济区和大陆架的划界协定》(以下简称《中越北部湾划界协定》)。

按《中越北部湾划界协定》规定，“北部湾”指北面为中国和越南两国陆地领土海岸，东面为中国雷州半岛和海南岛海岸，西面为越南大陆海岸所环抱的半封闭海湾，其南部界限是白地理坐标为北纬18°30'19"、东经108°41'17"的中国海南岛莺歌嘴最外缘突出点，经越南昏果岛至越南海岸上地理坐标为北纬16°57'40"、东经100°8'42"之间的直线连线。以上区域是中越两国划界范围。

该协定规定：中越在北部湾的领海、专管经济区和大陆架的界限由21个界点以直线顺次连接确定，北起中越界河北仑河的入海口，南至北部湾的南口，全长约500千米。按这样划界后，中国和越南在北部湾所得的海域面积大体相等。《中越北部湾划界协定》的缔结及其付诸实施是我国与邻国海域划界的成功范例。它不仅有助于我国与越南更好地合作开发和利用北部湾的资源，促进两国友好关系的发展，而且为我国与其他国家谈判解决海洋划界问题积累了经验。

 **思考**

中越北部湾划
界有何意义?



图 4-2-7 北部湾划界协定线及共同渔区示意
1 : 8 250 000

思考：中越北部湾划界有何意义？